

#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，是公司依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的  
签字页）

---

张 军

---

严 嘉

---

饶艳超

2023年10月24日